

拉萨市全市法院上半年审执结案件 12637 件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香香)记者从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召开的全市法院上半年审判执行工作视频推进会上了解到,2022年上半年,拉萨市全市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稳中有进,取得积极成效。

上半年,全市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加强执法办案。全市法院共受理各类案件18311件(旧存4619件),审执结12637件,综合结案率69.01%;收、结案数同比增加3995

件和3213件,分别上升27.91%和34.10%,结案率同比上升3.18个百分点,审判执行工作稳中有进,取得积极成效,各基层法院审判执行工作也取得新进展。

会上,拉萨中院审管办就全市法院上半年审判执行总体情况以及一审服判息诉率、改判发回率、司法公开、人民陪审员参审及卷宗归档情况、长期未结案件等重点质效指标进行通报;拉萨中院执行局、立案庭分别就上半年全市法院执行工作及一站式建设工作推进

情况进行通报;各县(区)法院负责同志就本院上半年审判执行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提出加强和改进措施,明确目标要求。

拉萨中院党组书记、副院长黄晓艳表示:全市法院要认清形势,立足司法审判职能,自觉服务国家大局需要,积极应对案件急剧上升的现实压力,自觉增强审判工作使命感责任感。要扬长补短,大力推动繁简分流机制改革,强化小额速裁程序应用,努力加快办案进度,压缩办案周期,提高办案效

率。要强化审级监督职能,完善审判监督指导机制,推动审判执行工作质量进一步提高。要压实工作责任,拉萨中院各分管院领导和各县(区)法院主要负责同志要把提高审判执行质效作为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的实际行动和改进作风狠抓落实的具体表现,加强谋划部署,完善工作举措,狠抓推进落实,尽快对审判执行工作存在的问题提出具体改进措施,为努力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审判执行工作任务提供有力支撑。

自治区生态环境移动执法系统正式运行

本报拉萨讯(记者 袁海霞)19日,由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全程参与研发的“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移动执法系统(新版)”正式运行,并与生态环境部执法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联网。此举旨在进一步提升全区生态环境执法的信息化、规范化、精准化水平,提高各级生态环境执法人员执法效能。

据介绍,新版移动执法系统包括生态环境执法管理平台、移动执法APP(手机端)、笔记本端三大部分,集任务指派、执法台账、综合管理、现场执法离线操作、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执法人员信息库、执法知识库等功能于一体,通过“定位签到、亮证告知、信息核实、现场取证、笔录制作、打印分享、结束任务”等七步模块化工作流程,实现生态环境执法全程留痕,责任可溯。

同时,为确保全区各级生态环境执法人员规范使用系统终端,熟练填报移动执法信息,自治区生态环境厅组织开展了全区生态环境移动执法系统培训会,对新版移动执法系统进行了详细讲解和实操演示。目前,全区81个生态环境执法机构,336名一线执法人员均安装了新版移动执法系统APP,不仅优化了执法方式,而且有效提升了执法效能,实现生态环境移动执法“数据查得到、执法用得着、违法管得住”的精细化执法效果,为着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奠定了坚实的执法基础。

拉萨综合保税区正式封关运行

本报拉萨讯(记者 李梅英)20日,拉萨综合保税区完成首票业务,40吨羊毛、20吨羊绒围巾经樟木口岸销往尼泊尔,实现了拉萨综合保税区正式封关运行。

综合保税区是设立在内陆地区、具有保税港区功能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是我国开放层次最高、优惠政策最多、功能最齐全、手续最简化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拉萨综合保税区作为西藏首个集“入区产业、配套产业、多式物流、用工资源”为一体的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填补了西藏没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的空白。封关运行意味着拉萨综合保税区符合海关监管要求,可以开展进出口通关业务,标志着西藏在打通对外战略通道、深化外向型经济发展上迈上新台阶。

据悉,2021年,西藏自治区外贸进出口总值40.16亿元,拉萨综保区实现进出口贸易额达10.21亿元,占全区的25.4%。

吉隆海关缉私分局开展“反走私法治宣传进边境乡村”活动

日前,拉萨海关所属吉隆海关缉私分局按照“法定节点+重点宣传点”的法治宣传工作思路,联合日喀则市人民检察院在日喀则市吉隆县萨勒乡开展“反走私法治宣传进边境乡村”系列活动。

图为法治宣传活动现场。

本报记者 旦增旺姆 摄



■本报记者 万靖 通讯员 朗杰次仁

嘉黎县:构建“三湖之声”大调解体系

在嘉黎县,自“三湖之声”大调解工作中心建成以来,调解中心采取逐级上报、行业分流、中心协调的方式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各调解组织和行业部门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摸排查化解工作,在本级化解不了的以书面形式逐级上报至大调解中心。大调解中心及时对各地(镇)上报和大调解中心大厅受理的矛盾纠纷进行梳理分类,以督办单的形式督促各相关部门在督办期内予以妥善有效化解,并做好跟踪回访。对于重大矛盾纠纷,“三湖之声”大调解中心组织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分析调解难点,提出调解对策,集中力量、限时攻坚,扎实开展矛盾纠纷调处化解。

在“三湖之声”大调解中心,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等行业单位各司其职。完善的调解体系,明确的调解职责,规范的调解流程,严明的责任追究,都有效地推进了矛盾纠纷的多元化解,解决了影响社会稳定的源头性、基础性、根本性问题。截至目前,“三湖之声”共受理各类纠纷451起,已化解448起,切实做到了“小事不出村、中事不出乡、大事不出县、矛盾不上交”。

白央是嘉黎县人民法院综合审判庭的一名陪审员,除了这一层身份外,2021年初,她还受邀被聘为县人民法院的特邀调解“指导员”。定期组织特邀调解员进行法律专业知识培训、帮助开展纠纷调解成为了她日常工作的一部分。作为嘉黎县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体系中的“重要成员”,特邀调解员在纠纷化解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特邀调解员开展诉前调解有效实现了案件分流,有力推动了社会力量参与基层治理,规避了刚性诉讼程序的繁琐和冗长,取得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法院的审判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解决纠纷,但不能完全化解纠纷。一些当事人在一审判决后选择上诉,这也从侧面反映出部分社会矛盾并未得到有效的解决。为此,我们吸纳了品行良好、公道正派、热心调解工作并具有一定沟通能力的人,进入特邀调解员名册,使其成为辅助法院工作的人员,增强了法院化解纠纷的力量。”白央说。

经过一年多的实践,特邀调解工作机制已在嘉黎县人民法院生根发芽并稳步推进。特邀调解

员成为了诉前调解的积极力量,实现了案件纠纷高效、妥善化解,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减轻了群众及法院负担,提升了法院工作质效,促进了嘉黎县社会大局稳定和谐。

嘉黎县不仅建立了“三湖之声”大调解中心,整合力量、统筹协调,化解纠纷,更是推选了一批有能力、有作为、有担当的干部职工和热心群众,成为了“嘉黎小信鸽”,他们以进取的姿态深入人民群众之间,积极化解社会矛盾。

索朗南加就是其中杰出的一员。作为驻鹤群乡网格信息员,索朗南加在开展网格服务管理的同时,切实履行第一时间把广大群众的诉求反映到党委政府,第一时间解决广大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第一时间把解决结果反馈给广大群众,第一时间做好广大群众服务的“四个第一时间”工作职责。

“作为乡里的网格员和小信鸽,我的一举一动都展现着政府的形象,我要做的不仅是搜集和掌握各类安全隐患,更重要的是及时向各级党组织反映上报乡亲们的困难问题,监督各级党组织

及时规范解决诉求困难,及时向人民群众反馈问题解决进度。”索朗南加说。

同索朗南加一样,目前,嘉黎县共发展了“嘉黎小信鸽”信息员536人,成为了干部群众联系各级党组织的桥梁纽带,为各级党组织更好方便群众、服务群众、帮助群众提供了第一手的信息。他们通过走街串巷、走村入户等方式,贴近群众、联系群众,及时向各级党组织反映发现的困难问题,及时向人民群众反馈问题的解决进度和结果。他们用脚步丈量民情、用笔杆记录民心,为群众排忧解难,使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得到进一步提升。

无论是聚合各方力量的“三湖之声”,亦或是深入人民群众的“特邀调解员”、“嘉黎小信鸽”,都是为了全面调动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参与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高效畅通的社情民意收集反馈和社会治理共建共治共享的工作格局,从源头上化解影响社会稳定的风险隐患,以“小平安”积聚“大平安”,推动建设西藏最高海拔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市。

区市场监管局

邀请专家对特殊食品生产企业开展体系检查

本报拉萨讯(记者 王莉)近日,区市场监管局邀请湖南省局食品生产企业国家级体系检查专家赴藏对我区2家保健食品生产企业(西藏藏草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西藏屋脊之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1家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生产企业(西藏多欣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开展体系检查。拉萨市市场监管局、拉萨经开区市场监管局、拉萨市达孜区市场监管局相关工作人员作为检查员(观察员)全程参与。

此次体系检查通过“连检带学”的方式开展,不仅是对我区已经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保健食品和特殊医学用途食品生产企业的全面“体检”,通过系统全面检查,证实企业必备条件是否符合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

检查组重点检查了企业是否配备与保健食品生产相适应的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生产经验及组织能力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厂房设备布局和工艺流程是否符合生产工艺和洁净级别的要求;企业是否严格执行原辅料和包装材料的采购、验收、存储、领用、退库以及保质期管理制度;企业生产许可证是否载明许可范围、生产品种、产品注册证书、备案证明与生产条件相适应;企业是否建立完整的制度体系及其运行能力。